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镇信访维稳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5	到期年度	2025
2025年预算金额		80万元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			
		2025年度目标			
		按照每年信访劝返联动处置工作方案，对上访人员接访稳定工作，重点监控赴省进京上访重点对象及依法处置集体串联上访等群体性事件工作，切实维护全镇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信访经费	——	≤8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群体性信访维稳案件数量	——	≥10次
			抚恤慰问金发放次数	——	≤10次
		质量指标	维稳案件处置率	——	100%
			抚恤慰问金发放合规性	——	合规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殊时期信访维稳	——	不发生重大信访事项
			对维护我镇社会稳定可持续作用	——	持续维护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有效投诉处理率	——	100%
			投诉处理满意率	——	≥90%

